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 Chemical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1. 收入為人民幣9,756.3百萬元
2. 毛利為人民幣3,267.6百萬元
3. 母公司權益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1,985.8百萬元
4.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43元
5. 擬派每股年末股息為人民幣0.16元

(一) 經審計財務報表

合併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銷售收入 | 4 | 9,756,314 | 6,867,250 |
| 銷售成本 | | <u>(6,488,688)</u> | <u>(4,678,512)</u> |
| 毛利 | | 3,267,626 | 2,188,738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4 | 127,861 | 67,289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169,381) | (147,795) |
| 行政開支 | | (418,259) | (382,619) |
| 其他開支 | | (32,057) | (34,803) |
| 融資收入 | | 15,966 | 11,324 |
| 融資成本 | 5 | (18,005) | (11,915) |
|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 | 2,327 | (4,179)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損失) | | <u>62</u> | <u>(374)</u> |
| 稅前利潤 | 6 | 2,776,140 | 1,685,666 |
| 所得稅開支 | 7 | <u>(556,398)</u> | <u>(316,012)</u> |
| 年度淨利潤 | | <u>2,219,742</u> | <u>1,369,654</u> |
| 下列各方應佔： | | | |
| 母公司權益 | | 1,985,777 | 1,175,285 |
| 少數股東權益 | | <u>233,965</u> | <u>194,369</u> |
| | | <u>2,219,742</u> | <u>1,369,654</u> |
| 普通股權益應佔每股盈利 | | | |
| — 年度基本(人民幣元) | 8 | <u>0.43</u> | <u>0.25</u> |
| — 年度攤薄(人民幣元) | 8 | <u>0.43</u> | <u>0.25</u>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年度淨利潤 | <u>2,219,742</u> | <u>1,369,654</u> |
|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 <u>—</u> | <u>—</u> |
| 年度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 <u>2,219,742</u> | <u>1,369,654</u> |
| 下列各方應佔： | | |
| 母公司權益 | 1,985,777 | 1,175,285 |
| 少數股東權益 | <u>233,965</u> | <u>194,369</u> |
| | <u>2,219,742</u> | <u>1,369,654</u> |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1年12月31日

| | 2011 | 2010 |
|---------------|--------------------------|--------------------------|
| | 附註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9,347,634 | 8,944,151 |
| 投資物業 | — | 2,041 |
| 礦權 | 482,868 | 484,136 |
| 預付土地租金 | 472,695 | 475,902 |
| 無形資產 | 129,685 | 10,856 |
| 於聯營公司投資 | 654,347 | 654,693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0 | 600 |
| 遞延稅項資產 | 110,198 | 78,446 |
| | <u>11,198,027</u> | <u>10,650,825</u> |
| 流動資產 | | |
| 存貨 | 1,473,422 | 983,644 |
| 應收賬款 | 9 147,272 | 105,705 |
| 應收票據 | 81,196 | 35,700 |
|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730,989 | 296,649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711 | 8,556 |
| 定期存款 | 32,850 | 58,500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803,266 | 2,387,092 |
| | <u>5,270,706</u> | <u>3,875,846</u> |
| 總資產 | <u><u>16,468,733</u></u> | <u><u>14,526,671</u></u> |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1年12月31日

| | 附註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權益與負債 | | | |
| 母公司應佔權益 | | | |
| 已繳股本 | | 4,610,000 | 4,610,000 |
| 儲備 | | 6,789,415 | 5,541,238 |
| 擬派股息 | 10 | 737,600 | 414,900 |
| | | <u>12,137,015</u> | <u>10,566,138</u> |
| 少數股東權益 | | <u>1,430,653</u> | <u>1,355,866</u> |
| 總權益 | | <u>13,567,668</u> | <u>11,922,004</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福利負債 | | 53,411 | 57,607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 425,000 | 335,700 |
| 其他長期負債 | | 129,802 | 113,200 |
| 遞延稅項負債 | | 71,796 | 73,588 |
| | | <u>680,009</u> | <u>580,095</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賬款 | 11 | 318,689 | 222,684 |
| 應付票據 | 11 | 8,550 |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1,765,424 | 1,683,101 |
| 應付所得稅 | | 128,393 | 118,787 |
| | | <u>2,221,056</u> | <u>2,024,572</u> |
| 總負債 | | <u>2,901,065</u> | <u>2,604,667</u> |
| 總權益與負債 | | <u>16,468,733</u> | <u>14,526,671</u> |
| 淨流動資產 | | <u>3,049,650</u> | <u>1,851,274</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14,247,677</u> | <u>12,502,099</u> |
| 淨資產 | | <u>13,567,668</u> | <u>11,922,004</u> |

(二)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為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6年4月25日重組為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於2006年9月和10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以每股1.9港幣的價格公開發行1,610,000,000股新H股。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尿素、磷肥、甲醇和聚甲醛的生產和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組建的國有獨資企業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國海油」)。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準則和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認可且依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和常務詮釋委員會的詮釋。除衍生金融工具和若干權益投資以公允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編製，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進位至最接近的千位(人民幣千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使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子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至其控制權被本集團轉讓當日停止合併。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和交易，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和損失及股息，已於合併時全部抵銷。

即使會產生虧損結餘，子公司的綜合收益總計仍會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

未造成控制權喪失的子公司所有者權益的變動歸屬於權益性交易。

本集團於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自取得共同控制實體的共同控制權當日起按比例合併法入賬，當中涉及的按比例應佔有的共同控制實體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在合併財務報表類似項目中確認。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首次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應用了下述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詮釋。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正案)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用者無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材料的有限豁免 |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關聯方披露 |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正案)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 — 列示 — 權益事項的分類 |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詮釋第14號(修正案) | 對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的修訂：預付款的最低資金要求 |
|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詮釋第19號 | 以股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
| 對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發表於2010年5月) | 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除以下所述之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及包含在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中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的影響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主要影響如下：

(a) 國際會計準則24號(修訂)關聯方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24號(修訂)闡明並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新定義強調關聯方關係的對稱性，並闡明人員及主要管理人員影響一家實體的關聯方關係的情況。經修訂準則亦引入報告的實體與政府及受同一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實體進行交易的一般關聯方披露規定的豁免。關聯方的會計政策已修訂，以反映根據經修訂準則的關聯方定義變動。該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包括相關比較資料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 於2010年5月頒布的對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包括對一系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各項準則均就有關修訂設有各自的過度性條文。儘管採納多項修訂會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但該等修訂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財務影響。適用於本集團的主要修訂之詳情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編製：該項修正闡明了針對其他綜合收益各個組成部分的分析應在權益變動表或者財務報表附註中體現。本集團選擇於財務報告附註列示其他綜合收益各個組成部份的分析。

2.3 已頒布但仍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 |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正案)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嚴重惡性通脹及取消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正案)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的修訂：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的修訂 ¹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⁵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合併財務報告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案) | 財務報表的列示 — 其他綜合收益列示的修訂 ³ |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正案) | 對國際會計準則12號的修訂 — 所得稅 —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收回的修訂 ² |
| 國際會計準則19(2011) | 僱員福利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27(2011) | 獨立財務報表 ⁴ |
| 國際會計準則28(2011) |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⁴ |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0 |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⁴ |

¹ 於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2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變動預期對本集團造成的重要影響如下：

2009年1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一項重大項目的第一階段用來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該階段主要涉及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企業應按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特性，釐定金融資產是否以攤余成本或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而不再將金融資產分為四個類別。該方法旨在改善和簡化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進行的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

國際會計師公會於2010年11月就金融負債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終止確認原則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多數新增規定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一致，變動僅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就該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中呈列。除非因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產生或擴大與損益的不配比，其他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劃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完全取代。於全面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前，國際會計師準則第39號關於套期會計及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引繼續適用。本集團預計自2015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規定了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或結構性實體)之單一控制模式。該準則包括控制之新定義，用於確定須要合併的實體。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合併 — 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的變化在於規定了本集團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哪些實體受到控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規定，當中亦包括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提出之問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國際(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13「合營公司 — 合營方作出之非貨幣出資」，對共同控制之合營協議作出規定。該準則僅指明兩種形式之合營協議，即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取消了採用比例合併法核算合營企業的選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包括附屬公司、合營協議、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披露規定，該等規定原包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之內。該準則亦引入了該等實體之多項新披露要求。

因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有後續修訂。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後續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提供了公允價值之精確定義，並統一了原在不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規定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及披露的要求。該準則並不改變本集團須要使用公允價值之情況，但為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之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允價值提供了指引。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按照未來適用法採用該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在其他綜合收益組合列報項目的情況。在未來某個時間(例如終止確認或結算時)可重新分類(或轉回至)至損益之項目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分開呈列。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等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澄清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的決議。此修訂引入了一項可推翻的推定，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金額，應該在其帳面金額在其出售時可收回的基礎上確定。此外，此修訂已經納入之前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 — 所得稅 — 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重估模型計量，也應當在出售的基礎上計量。本集團預期自2012年1月1日起採用該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包括從基本改變以至簡單闡明及重新措辭之多項修訂。經修訂之準則就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入賬作出重大變動，包括取消遞延確認精算收益及虧損之選擇。其他變動包括離職福利確認時間之修改、短期僱員福利之分類及界定福利計劃之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2011年)。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0號詮釋確定了在礦山的生產階段過程中，露天採礦活動所產生的清除廢棄物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對資產剝離的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也同樣適用此方法。部分剝離活動的收益以產出存貨的形式實現，其相關成本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的。部分剝離活動的好處是提高礦石的使用率，同時其滿足詮釋所載條件，則由剝離資產活動產生的清除廢棄物的費用確認為一項非流動資產。本集團預期自2013年1月1日起採用該詮釋。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運營乃根據其經營性質及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劃分而獨立建構和管理。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尿素分部從事尿素的生產及銷售；
- (b) 磷肥分部從事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化肥的生產及銷售；
- (c) 甲醇分部從事甲醇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從事BB肥，聚甲醛及塑料編織袋的生產及銷售；化肥和化工貿易；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

所有業務分部均單獨列示。

管理層分別對各業務分部的運營予以監控，以便作出資源分配和業績評價的決策。分部業績的評價以下表所示的經營損益為基礎，其計量與調整後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經營損益相同。本集團融資(包括融資成本和融資收入)以及所得稅的管理於集團層面進行，並未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分部間交易的轉讓價格以獨立企業之間的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與同第三方交易之價格相若。

業務分部

| | 尿素 人民幣千元 | 磷肥 人民幣千元 | 甲醇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調整及抵消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分部收入 | | | | | | |
|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4,047,080 | 1,349,761 | 3,345,907 | 1,013,566 | — | 9,756,314 |
| 各分部間的銷售 | 57,337 | 1,887 | 31,436 | 166,563 | (257,223) | — |
| 總計 | 4,104,417 | 1,351,648 | 3,377,343 | 1,180,129 | ¹ (257,223) | 9,756,314 |
| 分部業績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 | — | 62 | — | 62 |
|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 85,693 | 802 | 6,257 | 704 | — | 93,456 |
| 分部稅前利潤 | 1,421,502 | 160,304 | 1,270,612 | 6,836 | ² (83,114) | 2,776,140 |
| 於2011年12月31日 | | | | | | |
| 分部資產 | 4,155,204 | 2,869,481 | 3,537,757 | 3,320,704 | ³ 2,585,587 | 16,468,733 |
| 分部負債 | 876,554 | 1,434,069 | 371,339 | 1,624,000 | ⁴ (1,404,897) | 2,901,065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
| 折舊及攤銷 | 493,664 | 66,504 | 228,073 | 75,238 | — | 863,479 |
| 於聯營公司投資 | 653,230 | — | — | 1,117 | — | 654,347 |
| 資本開支* | 503,235 | 1,016,542 | 2,239 | 256,197 | — | 1,778,213 |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施、無形資產、礦權和預付土地使用權租金的資本性支出。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2. 各業務分部業績未包括不可分配之管理費用(人民幣96,339,000元)，融資收入(人民幣15,966,000元)，匯兌收益(人民幣2,327,000元)，融資成本(人民幣18,005,000元)，銀行手續費(人民幣2,078,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8,412,000元)，其他開支(人民幣29,979,000元)，其他未分配收入(人民幣16,582,000元)。
3. 分部資產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10,198,000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688,306,000元)，其他未分配資產(人民幣850,473,000元)，分部間抵消(人民幣63,990,000元)。
4. 分部負債未包括應付利息(人民幣452,000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1,796,000元)，其他未分配負債(人民幣897,000元)，及分部間抵消(人民幣1,478,042,000元)。

業務分部

| | 尿素 人民幣千元 | 磷肥 人民幣千元 | 甲醇 人民幣千元 | 其他 人民幣千元 | 調整及抵消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分部收入 | | | | | | |
|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3,514,770 | 1,234,119 | 1,690,889 | 427,472 | — | 6,867,250 |
| 各分部間的銷售 | 24,793 | 1,121 | 25,871 | 132,741 | ¹ (184,526) | — |
| 總計 | <u>3,539,563</u> | <u>1,235,240</u> | <u>1,716,760</u> | <u>560,213</u> | <u>(184,526)</u> | <u>6,867,250</u> |
| 分部業績 | | | | | | |
|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利潤 | (823) | — | — | 449 | — | (374) |
|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 24,840 | 1,753 | 3,779 | 964 | — | 31,336 |
| 分部稅前利潤 | <u>1,063,413</u> | <u>151,101</u> | <u>516,138</u> | <u>28,747</u> | <u>(73,733)</u> | <u>1,685,666</u> |
| 於2010年12月31日 | | | | | | |
| 分部資產 | 5,334,868 | 1,811,115 | 3,395,500 | 3,052,335 | ³ 932,853 | 14,526,671 |
| 分部負債 | 209,676 | 581,792 | 568,749 | 1,483,486 | ⁴ (239,036) | 2,604,667 |
| 其他分部資料： | | | | | | |
| 折舊及攤銷 | 478,394 | 84,831 | 149,749 | 30,694 | — | 743,668 |
| 於聯營公司投資 | 653,230 | — | — | 1,463 | — | 654,693 |
| 資本開支* | 228,806 | 250,185 | 1,034,331 | 619,799 | — | 2,133,121 |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施、投資物業和無形資產及收購一家子公司和一家聯營公司股權的資本性支出。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2. 各業務分部業績未包括不可分配之管理費用(人民幣102,612,000元)，融資收入(人民幣11,324,000元)，匯兌損失(人民幣4,179,000元)，融資成本(人民幣11,915,000元)，銀行手續費(人民幣988,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26,626,000元)，其他開支(人民幣28,190,000元)，其他未分配收入(人民幣36,201,000元)。
3. 分部資產未包括應收利息(人民幣580,000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78,446,000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人民幣6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50,503,000元)，其他未分配資產(人民幣852,408,000元)，分部間抵消(人民幣49,684,000元)。
4. 分部負債未包括應付利息(人民幣635,000元)，長期借款(人民幣335,700,000元)，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3,588,000元)，其他未分配負債(人民幣897,000元)，及分部間抵消(人民幣649,856,000元)。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 |
| — 中國 | 8,910,479 | 5,724,542 |
| — 其他 | 845,835 | 1,142,708 |
| | <u>9,756,314</u> | <u>6,867,250</u> |

在確定本集團的地區資料時，收入及業績乃根據本集團客戶所在地歸入分部。由於本集團來自其他地區客戶的收入均分別少於10% (2010年：少於10%)，所以本報告並無對地區分部資料中收入作進一步分析。

(b)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乃根據本集團客戶所在地歸入分部，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坐落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4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銷售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出售貨品並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後的發票價值，以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銷售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銷售收入 | | |
| 銷售貨品 | 9,395,412 | 6,490,707 |
| 提供服務 | 360,902 | 376,543 |
| | <u>9,756,314</u> | <u>6,867,250</u>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
|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 93,456 | 31,336 |
| 銷售其他材料收入 | 8,563 | 17,389 |
| 提供其他服務收益 | 6,181 | 4,937 |
| 增值稅返還 | — | 501 |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 186 | 4,733 |
| 租賃收入 | 1,548 | 886 |
| 賠償收入 | 912 | 4,427 |
| 政府補助 | 17,015 | 3,080 |
| | <u>127,861</u> | <u>67,289</u> |

5 融資成本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銀行貸款利息總額 | 26,789 | 17,525 |
| 減：資本化利息 | (8,784) | (5,610) |
| | <u>18,005</u> | <u>11,915</u> |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出售存貨成本 | 5,858,462 | 4,295,986 |
| 提供服務成本 | 299,744 | 293,721 |
| 折舊 | 841,077 | 724,339 |
| 投資物業折舊 | — | 45 |
| 礦權攤銷 | 1,385 | 1,426 |
|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12,176 | 11,692 |
| 無形資產攤銷 | 8,841 | 6,166 |
| 核數師酬金 | 3,900 | 3,570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 | |
| 工資及薪金 | 446,644 | 426,549 |
|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 58,989 | 52,015 |
| 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 | (428) | (306) |
| 醫療福利 | 28,712 | 19,124 |
|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 1,003 | 1,064 |
| 住房基金 | 27,069 | 22,694 |
| | <u>561,989</u> | <u>521,140</u> |
| 應收賬款呆壞賬撥回* | — | (5) |
| 其他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回* | (31) | — |
| 其他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備* | — | 1,505 |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 3,461 | — |
| 存貨跌價損失 | 46,001 | — |

* 該等項目計入合併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1年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即期 — 中國 | | |
| 年度支出 | 589,942 | 331,232 |
| 遞延 | (33,544) | (15,220) |
|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 <u>556,398</u> | <u>316,012</u> |

(a) 企業所得稅

於2007年3月16日結束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批准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該法於2008年1月1日起生效。新企業所得稅法做出較大調整，其中包括但不僅限於，將國內投資企業和外商投資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25%。

根據2008年2月20日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財稅[2008]21號文件，本公司及於中國海南省或中國上海浦東新區註冊之子公司及聯營企業，可於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分別適用20%、22%及24%的過渡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於2012年及以後年度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率。本公司、海南富島複合肥有限公司與海南中海石油塑編有限公司（「中海塑編」）於2011年適用24%之過渡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本公司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富島」）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本公司子公司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公司（「天野化工」）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本公司子公司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大峪口化工」）在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2011年年度適用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由於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海南八所」）從事發展和運營基礎設施發展的商業運作，因此海南八所享有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及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五個年度獲適用企業所得稅率減半之稅務優惠。

本公司子公司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中海建滔」）為外商投資企業，且執行自開始盈利的首個年度起兩年內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所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基礎上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政策。中海建滔已選擇2007年度作為第一個免稅年度，2011年為中海建滔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最後一個年度，在24%企業所得稅稅率基礎上減半繳納。

本公司子公司中海石油（海南）環保氣體有限公司（「環保氣體」）執行自開始盈利的首個年度起兩年內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內所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的基礎上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政策。環保氣體已選擇2008年度作為第一個免稅年度。2011年為環保氣體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的第二個年度，在24%企業所得稅稅率基礎上減半繳納。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1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在香港並無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作出香港所得稅撥備。

8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收益 | | |
|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淨利潤 | <u>1,985,777</u> | <u>1,175,285</u> |
| | 股份數 | |
| | 千股 | 千股 |
| 股數 | | |
|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 | <u>4,610,000</u> | <u>4,610,000</u> |

截至2011年和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不存在任何攤薄事項。

9 應收賬款

本集團尿素、磷酸一銨及磷酸二銨化肥銷售一般通過預收方式來結算，即要求客戶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在出口銷售方面，本集團亦可接納不可撤銷信用證。

本集團與其甲醇和聚甲醛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信用期通常為一個月，並視情況延長信用卓著客戶之信用期。

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已扣呆壞賬撥備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六個月內 | 141,316 | 103,608 |
|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 3,434 | — |
|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 2,498 | 1,819 |
|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 24 | 278 |
| | <u>147,272</u> | <u>105,705</u> |

於2011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收賬款結餘的應收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的款項為人民幣14,183,000元（2010：人民幣2,838,000元）。

10 擬派股息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擬派年末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6元（2010：人民幣0.09元） | <u>737,600</u> | <u>414,900</u> |

2010年度擬派年末股息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6月3日的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11年度擬派年末股息數額尚須經公司股東待即將舉行之2011年度應屆股東大會通過。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中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11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為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介乎30日至6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各結算日的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 | 2011 人民幣千元 | 2010 人民幣千元 |
|-----------|----------------|----------------|
| 六個月內 | 313,276 | 207,430 |
| 六個月以上及一年內 | 4,861 | 1,235 |
| 一年以上及兩年內 | 3,577 | 7,255 |
| 兩年以上及三年內 | 90 | 1,511 |
| 三年以上 | 5,435 | 5,253 |
| | <u>327,239</u> | <u>222,684</u> |

於2011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為人民幣174,884,000元(2010：人民幣145,408,000元)。

(三)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 業務回顧

生產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強化生產和安全管理，各主要裝置實現了安全平穩運行。其中，富島二期尿素裝置及海南甲醇一期裝置產量均創歷史新高。本集團各裝置2011年生產情況見下表：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1年 | | 2010年 | |
| | 生產量 (噸) | 運轉率 (%) | 生產量 (噸) | 運轉率 (%) |
| 化肥 | | | | |
| 尿素 | | | | |
| 富島一期 | 552,689 | 106.3 | 570,135 | 109.6 |
| 富島二期 | 904,914 | 113.1 | 875,070 | 109.4 |
| 天野化工 | 450,094 | 86.6 | 565,131 | 108.7 |
| 本集團合計 | <u>1,907,697</u> | <u>103.7</u> | <u>2,010,336</u> | <u>109.3</u> |
| 磷肥 | | | | |
| 大峪口化工MAP | 39,950 | 26.6 | 53,854 | 35.9 |
| 大峪口化工DAP | 395,352 | 113.0 | 401,353 | 114.7 |
| 本集團合計 | <u>435,302</u> | <u>87.1</u> | <u>455,207</u> | <u>91.0</u> |
| 化工產品 | | | | |
| 甲醇 | | | | |
| 海南一期 | 652,226 | 108.7 | 633,703 | 105.6 |
| 海南二期(註1) | 776,325 | 97.0 | 74,762 | 112.1 |
| 天野化工 | 141,790 | 70.9 | 158,616 | 79.3 |
| 本集團合計 | <u>1,570,341</u> | <u>98.1</u> | <u>867,081</u> | <u>100.0</u> |
| 聚甲醛 | | | | |
| 天野化工聚甲醛(註2) | 10,104 | 67.4 | — | — |
| 本集團合計 | <u>10,104</u> | <u>67.4</u> | <u>—</u> | <u>—</u> |

註1：海南二期甲醇裝置從2010年12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0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註2：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從2011年10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2011年該裝置產量自開始商業運營之日起計算。

銷售管理

2011年，公司通過合理配置資源與精細化的客戶管理，確保了化肥及甲醇產品的銷售；公司通過前期的充分調研，對聚甲醛產品確定了區域經銷模式，並通過構建合理的銷售和物流網路，順利實現新產品市場投放，達到了預期的銷售目標。

尿素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尿素銷售量：

| 銷售地區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1年 | | 2010年 | |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 東北地區 | 125,079 | 6.7 | 130,039 | 6.6 |
| 華北地區 | 479,470 | 25.7 | 322,612 | 16.3 |
| 華東地區 | 148,938 | 8.0 | 143,037 | 7.2 |
| 東南地區 | 85,484 | 4.6 | 73,814 | 3.7 |
| 華南地區 | 601,627 | 32.2 | 515,174 | 26.0 |
| 海南地區 | 196,639 | 10.5 | 157,773 | 8.0 |
| 國際 | 230,183 | 12.3 | 641,595 | 32.2 |
| 合計 | 1,867,420 | 100.0 | 1,984,044 | 100.0 |

磷肥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磷肥銷售量：

| 銷售地區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1年 | | 2010年 | |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 東北地區 | 217,486 | 50.6 | 270,149 | 56.3 |
| 華北地區 | 98,234 | 22.8 | 93,405 | 19.5 |
| 華東地區 | 56,013 | 13.0 | 54,884 | 11.4 |
| 東南地區 | 17,139 | 4.0 | 586 | 0.1 |
| 華南地區 | 19,439 | 4.5 | 4,593 | 1.0 |
| 國際 | 21,722 | 5.1 | 55,939 | 11.7 |
| 合計 | 430,033 | 100.0 | 479,556 | 100.0 |

甲醇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甲醇銷售量：

| 銷售地區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1年 | | 2010年 | |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數量 (噸) | 百分比 (%) |
| 東北地區 | 43,306 | 2.9 | 48,081 | 5.5 |
| 華北地區 | 41,548 | 2.8 | 77,338 | 8.9 |
| 華東地區 | 193,477 | 13.0 | 92,983 | 10.7 |
| 東南地區 | 193,387 | 13.0 | 40,284 | 4.6 |
| 華南地區 | 947,163 | 63.4 | 540,257 | 62.3 |
| 海南地區 | 74,055 | 4.9 | 67,916 | 8.0 |
| 合計 | <u>1,492,936</u> | <u>100.0</u> | <u>866,859</u> | <u>100.0</u> |

聚甲醛

內蒙古天野化工6萬噸／年聚甲醛裝置於2011年10月1日投入商業運營後，共生產了聚甲醛10,104噸，銷售了6,491噸。

BB肥

2011年，本集團共生產BB肥52,531噸，銷售量為50,963噸。

海陸物流服務

2011年，海南八所港完成吞吐量8.02百萬噸，創歷史新高。

2、財務狀況回顧

收入

2011年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9,756.3百萬元，較2010年的收入人民幣6,867.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889.0百萬元，增幅為42.1%。

本集團2011年尿素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4,047.1百萬元，較2010年的收入人民幣3,51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2.3百萬元，增幅為15.1%。主要原因是：(1)尿素價格上升395.7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738.9百萬元；(2)尿素銷量較2010年減少116,624噸減少收入為人民幣206.6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本集團2011年磷肥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1,349.8百萬元，較2010年的收入人民幣1,23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5.7百萬元，增幅為9.4%。主要原因是：(1)磷肥價格上升565.3元／

噸增加收入人民幣243.1百萬元；(2)磷肥銷量較上年同期減少49,523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27.4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本集團2011年甲醇業務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345.9百萬元，較2010年的收入人民幣1,690.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655.0百萬元，增幅為97.9%。主要原因是：(1)海南甲醇二期於2010年12月轉入商業運營，本集團甲醇銷量增加626,077噸，增加收入為人民幣1,403.1百萬元；(2)甲醇銷售價格增加290.6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251.9百萬元。

本集團2011年其他業務(主要包括從事BB肥，聚甲醛及塑料編織袋的生產和銷售；化肥和化工貿易；港口營運及提供運輸服務)收入增加586.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BB肥和化肥貿易增加收入人民幣397.2百萬元；(2)八所港因吞吐量和運輸量增加，增加收入人民幣129.4百萬元；及(3)新增聚甲醛收入人民幣59.4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2011年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488.7百萬元，較2010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4,67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10.2百萬元，增幅為38.7%。

本集團2011年尿素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468.3百萬元，較2010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2,20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9.1百萬元，增幅為11.7%。主要是因為：(1)尿素出口關稅政策調整和出口尿素價格上升，海南尿素出口關稅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63.0百萬元；(2)天然氣漲價和裝置大修增加成本人民幣222.1百萬元；及(3)尿素銷量較2010年減少116,624噸減少成本人民幣126.0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本集團2011年磷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124.9百萬元，較2010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998.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6.7百萬元，增幅為12.7%。主要是因為：(1)因液氨、硫磺等原材料價格上漲增加成本人民幣229.8百萬元；(2)磷肥銷量較上年同期減少49,523噸減少成本人民幣103.1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本集團2011年甲醇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951.7百萬元，較2010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10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1.1百萬元，增幅為77.3%。主要是因為：(1)海南甲醇二期於2010年12月轉入商業運營，本集團甲醇銷量增加626,077噸，增加成本為人民幣818.5百萬元；(2)天然氣價格上漲和裝置大修增加成本為人民幣32.6百萬元。

本集團2011年其他業務銷售成本較2010年增加人民幣573.3百萬元，主要是因為：(1)BB肥和化肥貿易增加成本人民幣366.2百萬元；(2)八所港因吞吐量和運輸量增加，增加成本人民幣110.2百萬元；及(3)新增聚甲醛成本人民幣96.9百萬元。

毛利

本集團2011年毛利為人民幣3,267.6百萬元，較2010年的毛利人民幣2,188.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8.9百萬元，增幅為49.3%。主要原因是：(1)因銷售價格上升及本集團良好的成本控制，甲醇、尿素和其他業務毛利分別增加人民幣803.9百萬元、人民幣273.2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其中海南甲醇二期毛利增加人民幣668.1百萬元；(2)磷肥因銷量減少，毛利減少人民幣11.0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2011年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27.9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67.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0.6百萬元，增幅為90.0%。主要原因是：(1)增加委託理財收益人民幣62.1百萬元；(2)大峪口化工因磷礦選礦技術獲得政府獎勵人民幣9.5百萬元；及(3)減少材料銷售等收益人民幣11.0百萬元，部分抵銷了上述增加。

銷售和分銷成本

本集團2011年銷售和分銷成本為人民幣169.4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147.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6百萬元，增幅為14.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甲醇及聚甲醛裝卸、運輸、倉儲等費用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2011年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18.3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38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5.7百萬元，增幅為9.3%，主要原因是：(1)工資、租賃費及稅金等增加人民幣22.3百萬元；(2)技術研究費和項目前期費增加人民幣13.4百萬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2011年其他開支為人民幣32.1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3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減幅為7.8%，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上年計提了壞賬準備人民幣1.5百萬元，而2011年無此項計提。

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

本集團2011年融資收入為人民幣16.0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百萬元，增幅為41.6%。主要是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8.0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1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百萬元，增幅為51.3%。主要原因是：(1)內蒙古天野聚甲醛裝置於2011年10月轉入商業運營增加了利息支出5.0百萬元；(2)海南甲醇二期利息支出增加。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本集團2011年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2.3百萬元，較2010年的匯兌損失人民幣4.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增幅為154.8%。主要是尿素出口收到的美元貨款兌換人民幣錄得匯兌收益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公司持股49%的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下簡稱「陽坡泉煤礦」)自2010年3月停工後一直未能復產。根據IAS28及IAS36的規定，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的，應當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公司委託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對陽坡泉煤礦於基準日2011年12月31日可回收金額以未來現金流折現法進行估值，估值結論是：在基準日2011年12月31日，陽坡泉煤礦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1,383.2百萬元。管理層據此按49%股比計算後高於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人民幣653.2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2011年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56.4百萬元，較2010年同期人民幣31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0.4百萬元，增幅為76.1%。主要原因是：(1)因稅前利潤大幅增加而增加企業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18.6百萬元；(2)適用稅率提高導致增加所得稅開支人民幣21.8百萬元。

年度淨利潤

本集團2011年淨利潤為人民幣2,219.7百萬元，較2010年的淨利潤人民幣1,36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0.0百萬元，增幅為62.1%。淨利潤的增加主要歸於尿素、磷肥及甲醇銷售價格的上升、海南甲醇二期新增加的利潤及本集團良好的成本控制。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1年度年末股息人民幣737.6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6元。

本年度擬派2011年度年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2011年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之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1,778.2百萬元，主要包括：(1)大峪口二期擴產項目投資人民幣946.0百萬元；(2)華鶴52萬噸／年尿素項目投資人民幣397.7百萬元；(3)生產裝置更新改造及設備購置投資人民幣231.7百萬元；(4)內蒙古聚甲醛項目投資人民幣148.9百萬元；(5)八所港碼頭擴改工程投資人民幣33.3百萬元；及(6)貴州錦麟磷礦及化工項目投資人民幣20.6百萬元。

資產押記

本集團2011年無資產押記。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的方式。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為3.04%，較2010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2.74%增加0.30%，主要是報告期內提取6萬噸／年聚甲醛和大峪口擴產改造項目貸款人民幣325.0百萬元及歸還海南甲醇二期項目貸款人民幣235.7百萬元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報告期內，本集團期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387.1百萬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830.5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1,911.3百萬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503.0百萬元，於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803.3百萬元。本集團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以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5,851人，2011年度員工的工資與津貼總數約為人民幣446.6百萬元。公司實施有完善的薪酬體系以及系統的福利計劃，加之有效的績效評價體系，以確保薪酬機制能有效激勵員工。本公司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

報告期內，公司共舉辦培訓班2,889期，培訓58,721人次，培訓總課時為416,184小時。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主要產品售價及原料(主要為天然氣、磷礦石、合成氨和硫磺)、燃料(主要為煤)、動力成本的變動以及利率或匯率波動。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因產品售價、原料、燃料成本變動引致的商品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長期債項責任。

外匯風險

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報告期內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維持在6.3009–6.6349之間。人民幣對美元的升值預期可能產生雙重效應。本集團產品銷售收入可能會因以美元兌人民幣價格的貶值而有所減少，但是設備與原材料的進口價格也會降低。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除人民幣以外其他貨幣債務餘額。

通脹與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報告期內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上漲5.4%，本年度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據財務報表中借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於2011年12月31日無將於一年內到期的債務。

後續事項及或有負債

自報告期後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無重大後續事項。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及處置。

3、行業回顧與展望

化肥行業

中國政府始終認為立足國內解決糧食和主要農產品供給問題是治國安邦的頭等大事。2011年，中國政府繼續加大糧食生產扶持力度，全年中央財政用於農業、農村和農民的實際投入規模首次超過1萬億元。中國政府對農業的政策支持和投入，使2011年中國糧食產量達5.71億噸，實現了連續八年增長。

根據聯合國糧農組織(FAO)發佈的數據，2011年世界主要糧食價格指數穩步攀升，再創新高。強勢的國際糧價刺激了全球農產品的種植熱情。

2011年，由於國際國內農業發展，糧食增產，全球化肥需求旺盛，化肥價格同比明顯上升。

2011年，國內尿素及磷肥的淡季出口關稅稅率仍為7%，但淡季出口時間較2010年分別縮短了一個月和一個半月，尿素及磷肥的淡季出口基準價格也有所下調。

(一) 尿素

報告期內，國內煤炭價格保持高位運行，國內以無煙煤為原料的中小尿素生產企業成本顯著增加。

2011年，國內尿素產量約58.6百萬噸(實物量)，與2010年57.7百萬噸(實物量)相比，小幅增長了1.6%。

2011年1-4月尿素市場走勢平穩，價格維持在人民幣2,000-2,100元/噸左右。受國內尿素需求旺盛、國際尿素市場價格大幅上漲以及國內企業為出口備貨的影響，國內尿素價格自5月起持續上漲，8月升至年內最高點並保持高位運行。從10月中旬開始，尿素價格小幅回調，但受生產成本支撐以及國內化肥淡季儲備拉動，至12月底，國內尿素市場價格回升至人民幣2,200元/噸左右。

2011年，中國尿素出口量比2010年大幅下降了約49%至3.56百萬噸(實物量)，主要是由於國內淡季尿素價格高企以及尿素出口關稅政策變動影響所致。

(二) 磷肥

為了規範磷肥行業發展，中國政府發佈了《磷鉍行業准入條件》，該政策提高了磷鉍行業准入門檻，有利於國內磷肥行業健康發展。

2011年，國內磷鉍產量超過23百萬噸(實物量)，同比增加了約15%。國內磷鉍出口量約4.88百萬噸(實物量)，基本與上年持平。

2011年，主要由於國內需求旺盛以及磷鉍生產原料(硫磺、合成氨及磷礦石)價格上升，2011年前三季度國內磷鉍價格平穩上漲。但從11月份開始，磷鉍價格有所回落。

展望2012年，中國政府將大幅增加對糧食生產的支持力度，繼續提高糧食最低收購價格，以期待2012年國內糧食產量繼續增加，這將增加國內市場對尿素及磷肥的需求。

化工行業

(一) 甲醇行業

2011年，中國經濟保持了平穩較快增長，國內甲醇下遊行業對甲醇的需求繼續增加，原油價格高位運行亦使甲醇在替代能源的應用快速增長。

2011年，國內甲醇表觀消費量超過25百萬噸，較2010年增長了約25%；國內甲醇產量約19.8百萬噸，較2010年增加了約27%；進口甲醇約5.7百萬噸，同比小幅增加了約9.8%。

中國政府為了規範煤化工產業有序發展，提高了新上煤制甲醇項目的准入門檻，這將有利於甲醇行業的長期健康發展。

2011年，由於國內煤炭價格高位運行以及電價上調，國內煤制甲醇企業的成本上升。由於天然氣供應不足，國內部分天然氣制甲醇企業的開工率受到限制。

由於近年來國內甲醇產能及需求的快速增長，2011年國內甲醇市場價格的波動區間收窄。2011年，由於生產成本上升以及需求旺盛，使得甲醇市場價格波動區間的中間價格抬高至2,800元／噸。

(二) 聚甲醛行業

聚甲醛(POM)是一種性能優良的工程塑料，具備良好的物理及加工物性，廣泛用於汽車行業、電子行業和日用品加工行業。

2011年，國內聚甲醛產能較2010年大幅增加了59%達43萬噸，聚甲醛產量超過23萬噸，同比大幅增加了約60%。2011年，國內聚甲醛進口量約為21萬噸，出口量約為6.6萬噸，進出口保持平穩。全年表觀消費量約為37.5萬噸，實際需求約為32萬噸，2011年末聚甲醛產品庫存量約為5萬噸。

2011年前三季度，國內聚甲醛的需求保持穩定增長，市場價格走勢平穩。四季度，受歐美債務危機以及國內經濟增長放緩的影響，國內聚甲醛市場需求疲軟，同時供應增加，聚甲醛價格大幅下跌，中低端聚甲醛產品銷售價格與成本倒掛。至年底國內市場價格已跌至10,000元／噸以下。

步入2012年，儘管世界經濟復甦存在不確定性，但中國經濟仍會穩定增長。國內甲醇下游需求仍將穩定增加，但中低端聚甲醛產品嚴重供過於求將會導致激烈的價格競爭。

展望

2012年，公司將重點做好以下工作：

- 1、做好海南基地富島一、二期尿素裝置及海南甲醇二期裝置的大修工作，努力實現主要生產裝置的安全、穩定及高效運行；
- 2、進一步優化內蒙聚甲醛裝置的生產工藝，提高裝置的運轉率，努力改進產品性能，提高產品質量；
- 3、做好湖北大峪口化工磷肥擴產改造項目的設備調試工作，力爭在2012年4月投料生產；
- 4、由於黑龍江鶴崗市華鶴煤制尿素項目上游配套煤資源的勘探開發工作明顯落後於下游煤化工項目，公司決定放緩此項目的建設；又由於山西河曲華鹿煤制尿素項目因合作方問題，配套陽坡泉煤礦自2010年3月停產後一直未能復產，為控制投資風險，公司決定暫停此項目的建設。2012年的主要工作是加快推進黑龍江鶴崗煤制尿素項目配套煤礦的勘探開發工作，盡快解決與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合作方的糾紛；

- 5、完成內蒙基地天野化工以天然氣為原料轉變為以煤為原料改造項目的前期工作；
- 6、進一步拓展銷售和貿易網絡，確保公司的聚甲醛產品以及即將投產的磷肥產品銷售順暢；
- 7、進一步做好HSE管理以及節能減排工作；及
- 8、繼續關注符合公司發展戰略的國內外併購機會。

(四) 補充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業績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準則第700號《委聘審閱年度財務報告》進行審核工作。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過專門查詢，董事會確認，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董事會所有成員及監事均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有關股東大會暫停過戶

本公司將於2012年5月7日至2012年6月5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認出席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之權利。所有填妥之H股過戶表格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2012年5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進行登記。

有關派發年度末期股息暫停過戶

本公司將於2012年6月11日至2012年6月15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認獲發年度末期股息之權利。所有填妥之H股過戶表格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2012年6月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進行登記。

有關派發股息 — 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因本公司是外商投資企業，所以毋需為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非居民個人所得稅。

對於因本公司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之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在派發股息前如適用的有關代扣代繳之規定發生變化，本公司將適時就該等事項發佈公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我們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2011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至45(A)段規定的所有數據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bluechem.com.cn/>)刊載。

承公司董事會命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李輝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2012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業新先生、方勇先生及陳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耀華先生、張新志先生及顧宗勤先生。

* 僅供識別